

泉州市鲤城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泉鲤发改〔2022〕50号

泉州市鲤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公布 鲤城区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 目录清单的通告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清理规范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的通知》（发改价格〔2019〕798号）和《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清理规范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的通知》（闽政办〔2019〕51号）精神，结合《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福建省定价目录的通知》（闽政〔2022〕14号），现将《鲤城区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予以公布。

我区实行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共计1类1项，其中，涉企业经营服务性收费项目0项。

特此通告。

附件：鲤城区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

泉州市鲤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11月10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鲤城区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

类型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 (文号)	定价部门	行业 主管 部门	是否 涉企	是否行 政审批 前置	是否 涉进 出口 环节	定价方法	备注
其他特定 服务收费	保障性住房 物业服务 收费				泉州市鲤城区 住房和城乡 建设局	住建 部门	否	否	否	准许成本 加合理 收益	暂未 定价

